

公司代码：603818

公司简称：曲美家居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84,12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2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共计 49,380,240.00 元，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该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曲美家居	603818	曲美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娜妮	刘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51号院8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51号院8号楼
电话	010-84482500	010-84482500
电子信箱	ir@qumei.com.cn	ir@qumei.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说明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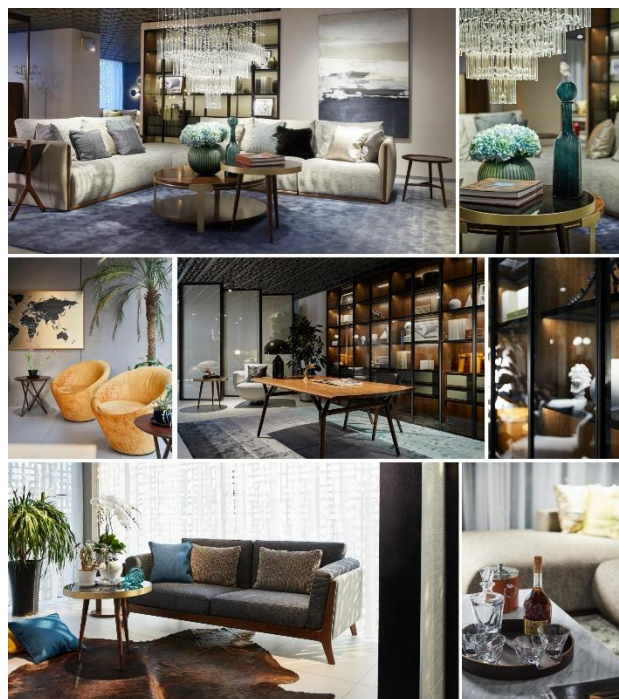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民用家具及配套家居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为消费者提供整体家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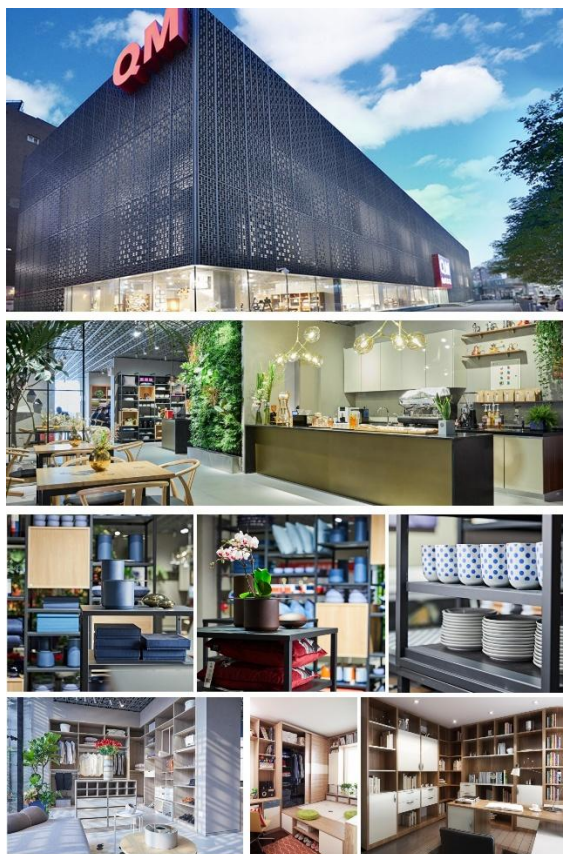
解决方案。公司秉承“设计创造生活”的理念，让家居产品成为传达“简约、时尚、现代”的文化载体。公司产品按类别分为定制家具、成品家具和家居饰品，按材质划分为实木类、板木类和综合类产品。按系列划分为维格尚品、波光生活和 B8 定制三大板式系列，北欧阳光、自在空间和宜居生活三大板木系列，万物、古诺凡希两大实木系列，以及即将上市的橱柜系列、新凡希系列。家居配套类包含床垫、曲美 Living 家饰、壁纸、窗帘等配套软装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工厂生产线柔性化、智能化的改造，产品不断优陈出新，打造美学和品质兼具的产品体系。同时，公司一直坚持原创设计，与国内外优秀的设计师合作，结合 30 年精益制造优势，为消费者提供环保品质、原创设计的产品。终端“你+生活馆”体验模式的推出，将“全品类定制家具+多品类成品家具+全系列软装”三大品类的产品整体呈现，发挥协同优势，为消费者提供高品质的生活空间解决方案。

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基于消费升级背景下，新零售时代市场需求和消费习惯，加快线上线下融合，确定生活方式内容提供商的品牌定位，围绕“新产品、新模式、新价值”确立新曲美战略，展开全面的品牌升级计划，促进消费体验大升级。公司“你+生活馆”体验店模式，秉承“空间由你而定”的消费理念，以客户为中心打造多样化生活场景空间，承载文化、生活态度和空间美学，为消费者打造充满个性和美好的生活方式，构建新零售时代独特的运营模式。

公司生活馆展示图：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现代风格中高档家居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为消费者提供家居空间所需家具、软装一体化解决方案。

（1）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生产与规模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制造系统按材质和工艺专业细分为板式定制、板式成品、沙发、万物实木、古诺凡希实木、板木及弯曲木六大工厂。公司自主研发的 ERP 信息系统，根据产品和运营管理的升级需求不断迭代，形成一套柔性化、智能化、信息化的生产管理体系。成品家具生产端构建个性化定制与规模生产的有效结合，从终端店面的接单、转单至工厂接单、拆单、生产排产、交付等全过程的信息处理均由 ERP 系统完成。定制家具生产端打造定制家具即时报价、自动拆单及智能生产的信息化管理体系，ERP 信息系统和定制产品 3D 系统无缝链接，实现产品设计数据与生产 BOM 信息的数据一体化。

（2）采购模式

公司进行统一采购所有生产原材料，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 ERP 信息平台，实现采购数据化管理、标准化程序，确保各项制度高效执行。同时，制定一系列严谨的采购制度，对采购产品质量、入库检验程序、价格优化和招标制度等进行管理和监督。软装系列配套产品采用 OEM 与成品外购结合的模式，打造兼顾规模化与独特性的产品组合。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经销商专卖店、直营专卖店、电商平台直营店以及大宗业务相结合的复合渠道模式。公司积极拥抱新零售，加强消费业态创新，优化营销渠道，通过 OAO 模式将线上平台与线下体验店互相融合，形成线上引流和服务，线下深度服务和互动的购物体验。公司与各大地产商建立了战略合作模式，以强大制造优势和丰富的产品结构为地产渠道提供产品和服务。

（二）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发展趋势

（1）公司所处的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家具制造业中的木质家具制造子行业（C2110）；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家具制造业（C21）。

来自中国家具业协会及国家统计局的数据统计，2017 年全年，中国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9,056.00 亿元，同比增长 10.10%；累计完成利润总额 565.20 亿元，同比增长 9.30%；2017 年 1-11 月累计完成产量 73,520.59 万件。家具全行业累计出口 499.22 亿美元，同比增长 4.50%。目前，我国家具业受消费升级和新零售潮流影响，在“互联网+”、“人工智能”和“云计算”不断渗透下，正处于一个充满机遇和挑战的阶段。

（2）行业发展趋势

A、 行业增长形势趋于稳定，龙头份额稳定上升。

随着供给侧结构改革的不断深入，家居行业进行了技术、产品、规模等方面的革新，正从低端向中高端全面转型。从现状来看，部分企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特别是品牌家居企业，运用大数据，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拥抱“互联网+”、“新零售”、“智能家居”。行业增长势头稳定，龙头份额稳定上升。

B、 城镇化带来的市场空间充足

新时代背景下，城镇化进程将推动家居行业的发展，释放出的“以小换大”、“以旧换新”、“以郊换城”等购房需求将为家居市场带来增量。当行业发展逐渐步入成熟期，品牌家居企业的生产技术更为先进、产品品类更为丰富、渠道建设与管理更为完善，更容易满足消费者对产品的需求。

可以预见，城镇化将成为家居行业快速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除一二线城市之外，三四线城市的需求也将大幅上升，将为品牌家具企业提供充足的发展空间。

C、 消费升级家居市场带来全新需求，大家居成为探索方向。

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已成为人们当下的奋斗目标。随着国民收入持续增加，消费者对品牌和品

质的追求日益增高,消费升级的时代已经来临。家具由最初的使用需求上升到了生活享受,消费者越来越关注产品的美观性、功能性和环保性。同时,对家居空间的个性化和整体的空间美学有更高的要求,这意味“生活方式时代”已经到来。因此,家具品牌更注重为消费者树立生活方式的样板,促使生产商逐步向服务商转变,品牌家居企业也在不同程度的探索大家居模式。

D、线上线下一体化使行业销售模式发生改变

OA0 (Online And Offline)是线上和线下资源融合的一体化“双店”经营模式,家居 OA0 模式是销售链条上的重大变革,随着新零售时代到来,通过互联网技术的革新,将线上线下资源整合,给消费者带来更好的产品和服务体验,实现线上线下资源互通、信息互联、相互增值,从而改变家具企业销售模式。

E、掌握工业 4.0 核心制造技术促进柔性化生产

目前,家居行业正处在整体转型升级的变革时期,运用工业 4.0 核心技术将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与工业生产相结合,很重要的一个关键点是打造柔性化生产链条,用户想要什么样的家具,企业就为其设计和生产什么样的家具,实现工厂、消费者、产品和信息数据的互联,重构生产方式,逐步实现生产服务化,这将是家具行业制造技术发展的必然方向。

F、精装房趋势加速品牌企业集中

地产行业集中度提升将加速精装房趋势,从而加速品牌家居企业集中。一方面,精装房趋势会加大经销商层面竞争,有助于品牌家居企业现有渠道的深耕及新渠道的下沉。另一方面,精装房趋势对品牌家居企业的订单量有很大促进作用。

2、行业周期性特点

家居产品的销售受国民经济景气程度、房地产行业发展情况及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因素的影响。总体来说,家居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相关。从国内市场来看,家居行业的季节性受中国传统风俗、消费习惯影响,家具行业在每年的一季度受春节因素的影响,相对清淡。二季度起开始逐步增长,下半年受国庆长假促销及房地产销售、婚庆消费等因素的影响,进入销售旺季。

3、公司的行业地位

顺应全球家居企业发展趋势,满足用户消费升级需求,公司自 2015 年新曲美战略发布以来,逐步由家具制造商转型为生活方式提供者,由家具制造品牌转型为生活方式品牌,并以美学为核心整合多个领域设计资源,不断提升家居空间的设计能力,积极拥抱“新零售”,在消费升级背景下研发家居软装、饰品等配套产品,将公司打造成为用户提供生活美学的领先品牌。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103,602,813.09	1,771,932,469.08	18.72	1,483,721,992.51
营业收入	2,097,176,220.32	1,663,773,607.52	26.05	1,255,463,48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650,562.86	185,005,759.29	32.78	116,940,34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6,510,914.93	172,281,515.34	31.48	105,052,35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0,572,236.95	1,382,520,570.19	15.05	1,220,918,69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916,759.26	294,019,535.81	-13.64	184,162,055.0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38	34.21	0.2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38	34.21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9	14.24	增加2.35个百分点	11.7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2,967,810.34	539,379,130.44	550,217,822.30	664,611,45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15,615.61	80,790,443.03	68,394,294.68	71,550,20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018,102.55	80,105,337.41	65,153,474.83	58,234,00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428.72	88,222,924.70	100,596,420.13	65,401,843.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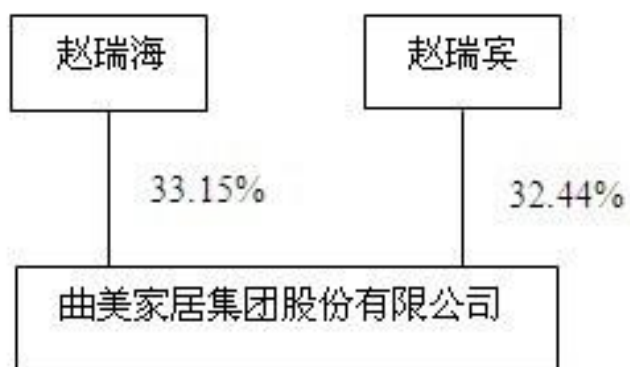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6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15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赵瑞海	0	160,483,200	33.15	160,20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赵瑞宾	0	157,068,000	32.44	157,068,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赵瑞杰	0	35,244,000	7.28	35,244,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 富成长焦点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2,411,176	12,100,067	2.50		无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长信增利动 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5,689,504	5,689,504	1.18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汇添富蓝筹 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468,803	3,300,057	0.68		无		未知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分红保险产 品	-1,100,000	3,236,156	0.67		无		未知
高忠陆	584,200	3,145,907	0.65		无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 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 券投资基金	2,899,982	2,899,982	0.6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	2,097,452	2,097,452	0.43		无		未知

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瑞海、赵瑞宾、赵瑞杰为兄弟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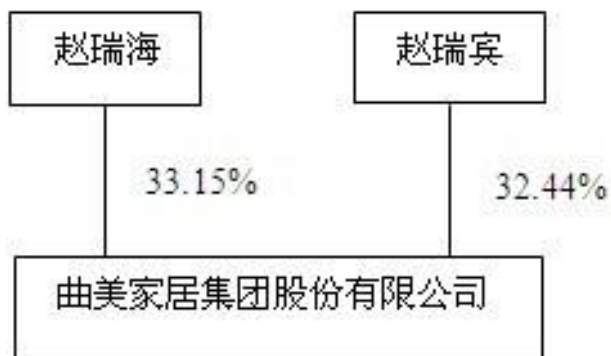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9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6.05%；实现净利润 2.4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2.7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政府补助）。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5、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以上通知规定，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净利润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北京曲美馨家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馨家公司)、笔八(北京)家居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笔八公司)、北京曲美瑞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贸易公司)、北京古诺凡希家具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古诺凡希公司)、北京曲美兴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公司)、北京兴泰明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泰明远公司)、河南恒大曲美家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恒大曲美公司)、智美创舍家居(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美创舍公司)和曲美中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控股公司)等9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